

台中地區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認知之研究

黃穎捷

摘要

本研究計畫以台灣巨峰葡萄作物主要產區果農為調查對象，探討政府推行有關葡萄作物產銷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被認知的情況。研究顯示，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台中地區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的瞭解程度，以稍為瞭解者佔 40.7% 比例最高；非常瞭解、頗瞭解、瞭解者佔 33.2%。而稍為瞭解、不瞭解、未表示意見者合計高達 66.8%，因此，在未來施政上應加強對葡萄產區葡萄農戶加強進行再傳播的告知動作。農民由何傳播管道得知政府推動「台中地區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政策信息，以由基層鄉鎮農會得知推動「台中地區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信息者佔 48.7% 最高，由推廣活動得知信息者佔 38.4%，由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得知信息者佔 26.1%，由農委會得知信息者佔 23.4%。因此透過行政推廣系統是主要推動「葡萄產履歷制度」發展管道，但以傳媒工具得知信息比率偏低，建議仍應加強透過大眾傳聞媒體溝通，以加速推動「台中地區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推廣。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台中地區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主要目的項目以提升食品安全性被認為最重要，佔 53.0%，其次為有助於市場農產品價格佔 32.7%。葡萄農民對政府當下推廣的優質安全農業生產的各種標章或認證最瞭解項目高達 50.1% 比例的葡萄農民對吉園圃 (GAP) 標章最瞭解，而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認證之不瞭解度 38.4% 比例，反而高於 ISO9000 驗證項目的 34.4%。由於常年以來農民已習慣於使用吉園圃 (GAP) 優質安全農業生產模式，政府如欲推動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須更深化讓葡萄農民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驗證的認知與推廣，這是絕對有必要的。葡萄 TGAP 的標準是否過高的問題，本研究 40% 農戶認為標準訂定持中可被接受，28.4% 的葡萄農戶，認為葡萄 TGAP 的標準訂定非常高或高的程度；不過，尚未看過葡萄良好農業規範手冊 (TGAP) 內容的受訪者也高達 17%。葡萄農戶尚未開始紀錄填寫者比例為 50.1%，用紙本紀錄填寫者比例為 33.8%。研究結果顯示，葡萄農戶對申請參加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驗證的瞭解程度，需要加強宣導或進行大量與密集的專案培訓工作，可由各葡萄產區農會推廣股為單位，由政府編列相關訓練預算，進行適度密集的專案培訓。葡萄農戶 69.1% 受訪者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17.2% 受訪者不願意參加，13.8% 受訪者未表示意見。顯示葡萄農戶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發展的認同度頗高，大多數葡萄農戶都努力以赴追隨葡萄產銷履歷制度發展的步調來走。本研究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的動機，

以佔 47.9% 比例有利內銷及銷售更有保障與效率項目為首，其次為農產品單價提高項目佔 38.4% 等兩大焦點因素。葡萄農戶已經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比例佔 21.8%。即全國葡萄農約有五分之四尚未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36.4% 受訪者認為 TGAP 的標準是認為適中尚可，而有 29.8% 認為過高或非常過高。但未表示意見者高達 33.5% 比例，值得注意。受訪者不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調查顯示有 60 人，佔全樣本數比例 17.2%。不願意參加原因以執行紀錄困難佔 140.0% 為最高因素，驗證費用過高項目佔 118.3% 為次高因素，是兩項阻礙葡萄產銷履歷制度推展首要解決的因素問題。受訪者對將來參加產銷履歷制度時，最需要農政單位輔導或協助的措施或項目需求最高者為生產栽培技術輔導或協助佔 52.2%，其次為經費補助需求佔 50.4%，而需要運銷方面輔導者佔 41.3%。

關鍵字：葡萄農、良好農業規範、認知

前言

在世界經濟貿易自由化的潮流之下，台灣的農業正面臨嚴苛的挑戰，有鑑於此，農委會積極推動優質、安全、休閒、生態的發展目標。採用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是我國加入 WTO 邁向國際化重要的步驟，這項讓農作物從田間到餐桌都有可追溯紀錄的制度，於歐、美、日等國家日漸受到重視，讓國產外銷無障礙，且讓消費者吃得更安心。

政府農業政策，葡萄已列入建立農產品產銷標準作業規範作物之一。本計畫以台灣巨峰葡萄作物主要產區果農為調查對象，了解受訪者對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認知性及接受程度，對產銷履歷制度執行意願，以供政府提供相關輔導措施及需求之依據。

研究方法

本研究計畫以台灣巨峰葡萄作物主要產區果農為調查對象，以問卷及訪問方式進行。問卷內容包括受訪者背景調查，具備相關電腦資訊設備及電腦操作使用技能。受訪者對台中地區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認知性及接受程度，對本制度訊息得知管道及政策宣傳效果評估。對產銷履歷制度驗證瞭解及信賴程度，調查農民採行葡萄良好農業規範意願，希望政府提供相關輔導措施及需求，及接受產銷履歷制度相關推廣教育意願。

結果與討論

主要以郵寄問卷給 123 個產銷班長，每班問卷調查表五份，由班長利用班集會或由您隨機指定五位班員，在自由意志下勾填問卷，另外利用鄉鎮葡萄班講習會空檔由葡萄農填寫問卷。總計 685 份空白問卷回收有效問卷 349 份，回收率為 51%。其中有表示男性為 290 位，佔 83.1%；有表示女性為 39 位，佔 11.2%（表一）。受訪者年齡分佈，以介於 51-60 歲者為最多，佔 31.5%；其次為介於 41-50 歲，佔 28.9%；再其次為 60 歲以上，佔 20.9%。

表一、有效問卷受訪者基本資料—年齡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290
	女	39
	未表示意見	20
年齡	21-30	4
	31-40	44
	41-50	101
	51-60	110
	61 歲以上	73
	未表示意見	17

表二、有效問卷受訪者基本資料—學歷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國小	96	27.5
國中	99	28.3
高中	30	8.6
高職	79	22.6
專科	23	6.6
大學	9	2.6
研究所以上	1	0.3
未表示意見	12	3.4

表三、有效問卷受訪者基本資料—目前年平均所得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30 萬以下	110	31.5
31~40 萬	69	19.7
41~60 萬	81	23.2
61~80 萬	36	10.3
81~100 萬	15	4.3
101 萬元以上	13	3.7
未表示意見	25	7.2

調查受訪者是否具備相關電腦設備與操作技能、是否會上網、上網方式(表四、五、六), 48.7%受訪者具備個人電腦(桌上型), 23.5%受訪者具備上網設備; 受訪者有上網過的佔 33.2%, 而自己能上網則有 18.9%。

表四、農民是否具備相關電腦設備與操作技能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具備個人電腦(桌上型)	170	48.7
具備筆記型電腦	21	6.0
彩色印表機	105	30.0
掃描器	16	4.6
PDA	10	2.9
上網設備	82	23.5

表五、有效問卷受訪者基本資料—是否會上網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否	208	59.6
會	116	33.2
未置可否	25	7.2

表六、有效問卷受訪者基本資料—上網方式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自己上網	66	18.9
家人協助上網	92	26.4
產銷班協助上網	24	6.9
農會協助上網	6	1.7
其他	8	2.3
未表示意見	153	43.8

調查農民對政府推動「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的瞭解程度(表七),其中稍為瞭解的受訪者佔有 40.7%,比例最高;非常瞭解、頗瞭解、瞭解者合計佔 33.2%。而稍為瞭解、不瞭解、未表示意見者合計高達 66.8%,可見在施政上應加強對此專業農戶進行再傳播的告知動作。

表七、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的瞭解程度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非常瞭解	12	3.4
頗瞭解	23	6.6
瞭解	81	23.2
稍為瞭解	142	40.7
不瞭解	61	17.5
未表示意見	30	8.6

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政策,農民由何傳播管道得知信息(表八),受訪者以由基層鄉鎮農會得知信息者佔 48.7%最高,由推廣活動得知信息者佔 38.4%,由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得知信息者佔 26.1%,由農委會得知信息者佔 23.4%。因此透過行政推廣系統是主要的發展管道,但以傳媒工具得知信息比率偏低,仍應加強透過大眾傳播媒體溝通,以加速推廣。

表八、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政策，由何者傳播管道得知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報紙	33	9.5
雜誌	8	2.3
電視	38	10.9
廣播電台	4	1.2
網際網路	10	2.9
親朋好友	35	10.0
推廣活動	134	38.4
農委會	85	23.4
農業試驗改良場所	91	26.1
縣市政府	15	4.3
鄉鎮公所	39	11.2
基層鄉鎮農會	170	48.7
大專院校	4	1.2
其他(產銷班、講習會、青果社)	30	8.6

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主要目的項目何者較為重要（表九），其中以提升食品安全性被認為最重要，佔 53.0%，其次為有助於市場農產品價格佔 32.7%。

表九、政府推動「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主要目的項目何者較為重要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提升資訊的信賴度	38	10.9
提升食品安全性	185	53.0
提升產品管理效率	70	20.1
有助於市場農產品價格	114	32.7
無意見	40	11.5

葡萄農民對目前政府當下推廣的優質安全農業生產的各種標章或認證的瞭解程度（表十、十一），其中葡萄農民對目前政府推廣優質安全農業生產，認為當下各種標章或認證「最」瞭解項目高達 50.1% 比例的葡萄農民對吉園圃（GAP）標章最瞭解，而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認證之不瞭解度 38.4% 比例，反而高於 ISO9000 驗證項目的 34.4%。由於常年以來農民已習慣於使用吉園圃（GAP）優質安全農業生產模式，政府如欲推動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須更深化讓葡萄農民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驗證的認知與推廣，這是絕對有必要的。

表十、葡萄農民對目前政府推廣優質安全農業生產，認為下列各種標章或驗證最瞭解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吉園圃(GAP)標章	220	50.1
有機農產品標章	17	4.9
葡萄產銷履歷制度認證	66	15.0
CAS 驗證	35	10.0
ISO9000 認證	29	8.3
國產水果品牌認證	40	11.5

表十一、對目前政府推廣優質安全農業生產，認為下列各種標章或驗證「最」不瞭解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吉園圃(GAP)標章	27	7.7
有機農產品標章	56	16.1
葡萄產銷履歷制度認證	134	38.4
CAS 驗證	33	9.5
ISO9000 認證	120	34.4
國產水果品牌認證	65	18.6

受訪葡萄農民以消費者立場對將來標示「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農產品接受程度（表十二）。接受的受訪者佔 53.9% 過半數以上的比例。但無意見者也高佔 41.8% 比例。

表十二、葡萄農民以消費者立場對將來標示「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農產品接受程度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接受	188	53.9
不接受	10	2.9
無意見	146	41.8

受訪農民以消費者立場，對標示「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農產品的購買意願（表十三），接受的受訪者有意願者佔有 40.0%，其次為很有意願者佔 17.8%，頗有意願者佔有 11.8%。

表十三、對標示「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農產品的購買意願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很有意願	62	17.8
頗有意願	41	11.8
有意願	129	40.0
無意願	31	8.9
無意見	80	23.0

受訪者是否贊成具產銷履歷認證產品售價適度提高（表十四），贊成者佔有 42.7%，非常贊成者佔有 30.4%，頗贊成者佔有 6.9%。

表十四、是否贊成具產銷履歷產品售價適度提高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非常贊成	106	30.4
頗贊成	24	6.9
贊成	149	42.7
不贊成	7	2.0
無意見	52	14.9

葡萄農民認為具產銷履歷認證之產品價格最適當增加幅度（表十五），62.3%受訪者認為產品價格應可適當增加 20% 至 30% 幅度。

表十五、認為具產銷履歷認證之產品價格最適當增加幅度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5%	28	8.0
10%	34	9.7
15%	24	6.9
20%	87	25.0
25%	43	12.3
30%	87	25.0
50%	3	0.9
100%	1	0.3
看銷售平台而定	3	0.9

葡萄 TGAP 的標準是否過高的問題，本研究 40% 農戶認為標準訂定持中可被接受，28.4% 的葡萄農戶，認為葡萄 TGAP 的標準訂定非常高或高的程度；不過，尚未看過葡萄良好農業規範手冊 (TGAP) 內容的受訪者也高達 17% (表十六)。

表十六、葡萄農戶認為葡萄 TGAP 的訂定標準是否過高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非常高	22	6.3
高	71	22.1
尚可	129	40.0
低	5	1.4
非常低	1	0.3
尚未看過葡萄良好農業規範(TGAP)內容	59	17.0
未表示意見	62	17.8

有關葡萄農戶如何填寫生產履歷紀錄 (表十七)，其中尚未開始紀錄填寫者比例為 50.1%，用紙本紀錄填寫者比例為 33.8%。

表十七、您如何填寫生產履歷紀錄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尚未開始紀錄填寫	175	50.1
用紙本紀錄填寫	118	33.8
利用 PDA 或手機輸入紀錄	2	0.57
利用農業經營管理系統輸入紀錄	12	3.4
利用農產品產銷履歷資訊追溯平台	9	2.6
利用農會或合作農場內部資訊系統	14	4.0
其它	9	2.6

葡萄農戶對申請參加葡萄產銷履歷制驗證的瞭解程度 (表十八)，有關知道如何參加產銷履歷制驗證不了解者達 35.0% 為最高，完全了解與了解者合計只 25.5%；對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整體運作機制瞭解程度不了解者達 41.6% 為最高，完全了解與了解者只剩 14.9%；知道需通過產銷履歷制的驗證才能標榜是具產銷履歷之農產品及使用產銷履歷標章了解者達 41.8% 為最高；知道驗證機關所檢驗的項目則有 53.9% 不了解；知道申請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的驗證需要收取驗證費用有 49.3% 不了解；是否知道政府對提出驗證申請之經營業者給予部份經費補助不了解者亦高達 53.0%；是否了解農產品產銷履歷尚須依據良好農業規範 (TGAP) 進行生產管理、驗證及資訊化過程，不了解佔 44.1% 仍然是最高。

由以上研究結果顯示，葡萄農戶對申請參加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驗證的瞭解程度，需要加強宣導或進行大量與密集的專案培訓工作，可由各葡萄產區農會推廣股為單位，由政府編列相關訓練預算，進行適度密集的專案培訓。

表十八、對申請參加葡萄產銷履歷制驗證的瞭解程度

項目	完全 了解	了解	普通	不了解	完全 不了解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1. 您知道如何參加產銷履歷制驗證	8(2.3)	81(23.2)	96(27.5)	122(35.0)	34(9.7)
2. 您對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整體運作機制瞭解程度	5(1.4)	47(13.5)	105(30.1)	145(41.6)	34(9.7)
3. 您知道需通過產銷履歷制的驗證才能標榜是具產銷履歷之農產品及使用產銷履歷標章嗎	13(3.7)	146(41.8)	64(18.3)	87(24.9)	25(7.2)
4. 您知道驗證機關所檢驗的項目嗎	7(2.0)	55(15.8)	50(14.3)	188(53.9)	32(9.2)
5. 您是否知道申請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的驗證需要收取驗證費用嗎	22(6.3)	86(24.6)	24(6.9)	172(49.3)	32(9.2)
6. 您是否知道政府對提出驗證申請之經營業者給予部份經費補助嗎	9(2.6)	81(23.2)	30(8.6)	185(53.0)	28(8.0)
7. 您了解農產品產銷履歷尚須依據良好農業規範(TGAP)進行生產管理驗證及資訊化過程嗎	8(2.3)	89(25.5)	57(16.3)	154(44.1)	24(6.9)

受訪的葡萄農戶是否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表十九），69.1%受訪者願意參加，17.2%受訪者不願意參加，13.8%受訪者未表示意見。顯示葡萄農戶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發展的認同度頗高，大多數葡萄農戶都努力以赴追隨葡萄產銷履歷制度發展的步調來走。

表十九、受訪的葡萄農戶是否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願意參加	241	69.1
不願意參加	60	17.2
未表示意見	48	13.8

本研究中，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的動機（表二十），其中有利內銷及銷售更有保障與效率佔 47.9% 比例為首，農產品單價提高佔 38.4% 比例為次等兩大焦點因素。

表二十、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的動機(可複選)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有利出口及檢疫問題	60	17.2
有利內銷及銷售更有保障與效率	167	47.9
區隔產地及一般農產品	76	21.8
農產品單價提高	134	38.4
提升生產經營效率及成本合理化	91	26.1
迎合市場消費趨勢	97	27.8
獲得政府補助	68	19.5
維護大自然	44	12.6
降低成本增加獲利	73	20.9
配合政府政策	84	24.1
其他	9	2.6

是否已經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表二十一），已經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比例佔 21.8%。即全國葡萄農約有五分之四尚未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

表二十一、是否已經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否	227	65.0
是	76	21.8
未表意見	46	13.2

如何填寫葡萄生產履歷紀錄簿（表二十二），高達 49.0% 比例尚未開始填寫履歷紀錄，35.8% 比例已用紙本進行紀錄。

表二十二、您如何填寫葡萄生產履歷紀錄簿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未開始填寫紀錄	171	49.0
紙本紀錄	125	35.8
利用 PDA 或手機	2	0.6
利用農業經營管理系統	8	2.3
農產品產銷履歷資訊追溯平台	9	2.6
利用農會或合作農場內部資訊系統	16	4.6
其它	4	1.2
未表示意見	14	4.0

申請農產品產銷履歷制驗證，必須依良好農業規範(TGAP)內容實施，有關受訪者認為 TGAP 的標準是否過高的問題（表二十三），36.4% 比例認為適中尚可，有 29.8% 認為過高或非常過高。但未表示意見者高達 33.5% 比例，值得注意。

表二十三、受訪者認為 TGAP 的標準是否過高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非常過高	21	6.0
過高	83	23.8
尚可	127	36.4
過低	0	0.0
非常過低	1	0.3
未表示意見	117	33.5

受訪者不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調查顯示，不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有 60 人數，佔全樣品數比例 17.2%。不願意參加，原因為何？其中以執行紀錄困難佔 140.0% 為最高因素，驗證費用過高項目佔 118.3% 為次高因素，是兩項阻礙葡萄產銷履歷制度推展首要解決的因素問題（表二十四）。

表二十四、不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的原因(可複選)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對產銷履歷制度沒信心	43	72.0
執行紀錄困難	84	140.0
良好農業規範(TGAP)標準過高	34	57.0
執行後效益能否增加的問題	52	87.0
驗證費用過高	71	118.3
專業技術外流	11	18.3
已參加其他驗證	6	10.0
補助金額過低	55	92.0
其他	6	10.0

本研究調查受訪者是否有意願參加產銷履歷制度相關推廣教育訓練(表二十五),有意願者佔 40.1%高比例,很有意願與頗有意願者合計佔 20.4%。

表二十五、受訪者是否有意願參加葡萄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相關推廣教育訓練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很有意願	47	13.5
頗有意願	24	6.9
有意願	140	40.1
無意願	50	14.3
無意見	76	21.8

受訪者對將來參加產銷履歷制度時，最需要農政單位輔導或協助的措施或項目（表二十六），需求最高者為生產栽培技術輔導或協助佔 52.2%，其次為經費補助佔 50.4%，而需要運銷方面輔導者佔 41.3%。

表二十六、參加葡萄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時，最需要農政單位輔導或協助的措施或項目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訓練講習	132	37.8
生產栽培技術	182	52.2
運銷方面	144	41.3
經費補助	176	50.4
加工處理技術	42	12.0
電腦及周邊設施	119	34.1
宣導資料	44	12.6
病蟲害防治	129	37.0
土壤肥料管理	103	30.0
其它	4	1.2

結論與建議

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葡萄產銷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的瞭解程度。以稍為瞭解者佔 40.7% 比例最高；非常瞭解、頗瞭解、瞭解者佔 33.2%。而稍為瞭解、不瞭解、未表示意見者合計高達 66.8%，因此，在未來施政上應加強對葡萄產區葡萄農戶加強進行再傳播的告知動作。

農民由何傳播管道得知政府推動「葡萄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政策信息，以由基層鄉鎮農會得知推動「葡萄產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信息者佔 48.7% 最高，由推廣活動得知信息者佔 38.4%，由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得知信息者佔 26.1%，由農委會得知信息者佔 23.4%。因此透過行政推廣系統是主要的推動「葡萄產銷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發展管道，但以傳媒工具得知信息比率偏低，建議仍應加強透過大眾傳播媒體溝通，以加速推動「葡萄產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推廣。

葡萄農民對政府推動「葡萄產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主要目的項目以提升食品安全性被認為最重要，佔 53.0%，其次為有助於市場農產品價格佔 32.7%。葡萄農民對政府當下推廣的優質安全農業生產的各種標章或認證最瞭解項目高達 50.1% 比例的葡萄農民對吉園圃（GAP）標章最瞭解，而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認證之不瞭解度 38.4% 比例，反而高於 ISO9000 驗證項目的 34.4%。由於常年以來農民已習慣於使用吉園圃（GAP）優質安全農業生產模式，政府如欲推動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須更深化讓葡萄農民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驗證的認知與推廣，這是絕對有必要的。

葡萄 TGAP 的標準是否過高的問題，本研究 40% 農戶認為標準訂定持中可被接受，28.4% 的葡萄農戶，認為葡萄 TGAP 的標準訂定非常高或高的程度；不過，尚未看過葡萄良好農業規範手冊（TGAP）內容的受訪者也高達 17%。葡萄農戶尚未開始紀錄填寫者比例為 50.1%，用紙本紀錄填寫者比例為 33.8%。研究結果顯示，葡萄農戶對申請參加葡萄產銷履歷制度驗證的瞭解程度，需要加強宣導或進行大量與密集的專案培訓工作，可由各葡萄產區農會推廣股為單位，由政府編列相關訓練預算，進行適度密集的專案培訓。葡萄農戶 69.1% 受訪者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17.2% 受訪者不願意參加，13.8% 受訪者未表示意見。顯示葡萄農戶對葡萄產銷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發展的認同度頗高，大多數葡萄農戶都努力以赴追隨葡萄產銷履歷制度發展的步調來走。

本研究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的動機，以佔 47.9% 比例有利內銷及銷售更有保障與效率項目為首，其次為農產品單價提高項目佔 38.4% 等兩大焦點因素。葡萄農戶已經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比例佔 21.8%。即全國葡萄農約有五分之四尚未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36.4% 受訪者認為 TGAP 的標準是認為適中尚可，而有 29.8% 認為過高或非常過高。但未表示意見者高達 33.5% 比例，值得注意。

受訪者不願意參加葡萄產銷履歷之申請驗證輔導，調查顯示有 60 人，佔全樣本數比例 17.2%。不願意參加原因以執行紀錄困難佔 140.0% 為最高因素，驗證費用過高項目佔 118.3% 為次高因素，是兩項阻礙葡萄產銷履歷制度實施良好農業規範推展首要解決的因素問題。受訪者對將來參加產銷履歷制度時，最需要農政單位輔導或協助的措施或項目需求最高者為生產栽培技術輔導或協助佔 52.2%，其次為經費補助需求佔 50.4%，而需要運銷方面輔導者佔 41.3%。

參考文獻

1. 台灣農產品安全追溯資訊網
<http://taft.coa.gov.tw/index.asp?a=ctx&xItem=175&CtNode=53>
2. 安寶貞、呂理燦、林宗賢、林棟樑、卓家榮、張錦興、楊宏仁、鄭安秀、謝慶昌 2004 優質椽果整合性生產及品質作業規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3. 吳美娥 2001 問題分析與解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印 台北
4. 岳修平、陳明玉 2004 農業產銷班經營管理系統操作實務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系編印 台北
5. 林宗賢 2005 EUREPGAP 新鮮果蔬管制點與符合性標準 農業世界 265：40-43
6. 胡忠一 2005 建立我國農產品產銷履歷紀錄制度 農業世界 265：30-39
7. 許輔 2005 從開放水果輸中看我國推動生產履歷與食品追溯體系的重要性 農業世界 265：26-29
8. 陳文德 2005 有機農產品有認(驗)証制度及展望安全農業生產體系研討會專刊 pp.31 台中區農業改良場編印
9. 黃穎捷 2006 台中地區梨產銷履歷制度認知之研究
<http://www.atj.org.tw/newscon1.asp?number=2788>
10. 廖安定 2005 建構安全農業產銷體系研討會專刊 pp.1-5 台中區農業改良場編印
11. 謝鴻業、王智立 2004 優質番石榴供果園標準作業規範手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